

惠济区老鸦陈街道办事处文件

老办文〔2015〕65号

老鸦陈街道办事处 集中开展新一轮安全生产大检查实施方案

根据《惠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集中开展新一轮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的通知》（惠政办明电〔2015〕13号）精神，按照省、市、区安全生产紧急电视电话会议部署，结合我街道当前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和任务

在街道办事处统一组织和领导下，自即日起至9月底，全街道集中开展新一轮安全生产大检查。各村、各单位要把安全大检查作为当前安全生产的首要任务，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要求和实施步骤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对上一轮大检查中排查出的安全隐患，要采取断然措施，做到彻查彻改、

除患务尽；对新一轮大检查，要着眼查漏洞、补短板，狠抓整改，消除盲区，不留死角，避免各类生产事故发生。

二、检查范围

全街道辖区所有行业领域、所有企业单位和生产经营场所。重点加强人员密集场所安全监管，重点检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建筑施工等行业领域，重点关注防火、防汛、防泄漏、防爆炸、防中毒、防坠落等措施落实，突出近期事故多发的重点行业领域，突出反复发生、长期未得到根治的重点问题开展检查。

三、检查内容

（一）各村、各单位贯彻落省、市、区主要领导同志有关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以及省、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鲁山县“5·25”特大火灾事故后省、市、区相关文件贯彻落实情况。

（二）学习贯彻新《安全生产法》，推进依法治理等重点工作落实情况；建立健全“五级五覆盖”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情况等。

（三）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五落实五到位”情况。

（四）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和“六打六治”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五）“三管三必须”要求落实情况。

1. 人员密集场所：学校（幼儿园）、养老院、老年安置区、建筑工棚、网吧、宗教活动和劳动密集型企业等场所，加强用火、

用电、用气管理，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等情况；结合老年人、残疾人、幼儿、患者等特殊人群的认知规律和行动特点，加强安全宣传教育与应急演练情况；大型集会是否严格审批报备，是否有安全防范措施。

2. 消防：开展以彩钢板建筑材料、电气线路、疏散通道、灭火设施等为主要内容的消防安全检查；“三合一”、“多合一”场所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情况，重点检查消防行政许可、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日常防火检查巡查、建筑消防设施设施和安全出口及疏散通道是否符合要求、应急疏散预案制定及演练情况；依法采取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和追究法律责任等措施，整治建设项目未经消防设计审查、备案和验收的违法违规行为。

3.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运输、使用、废弃各环节隐患排查治理情况；重点区域危险工艺、危险产品和重大危险源的监控情况。

4. 烟花爆竹：打击烟花爆竹非法生产经营活动开展情况，对烟花爆竹的生产、经营、运输和燃放等环节全程监管情况。

5. 建筑施工：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排查治理起重机、物料提升机、施工升降机、吊笼、脚手架等设施设备安全隐患，落实防坠落、物体打击、触电、倒塌措施情况；查处无资质施工、层层转包、违法分包行为，特别是村镇工程、都市村庄工程、农民自建房以及不符合安全条例规定的房屋存在问题的整治。

6. 食品加工：涉及危险化学品使用设施、设备、安全附件的

安全检查情况，重点部位自动监控、泄漏检测报警、通风、防火防爆设施设置维护及运行情况。

（六）按照“四不放过”（事故原因未查清不放过；责任人员未受到处理不放过；事故责任人和周围群众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事故制定的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开展事故查处工作，重点检查责任追究是否严格依法、防范措施是否落到实处、安全标准和制度是否进行完善。

四、责任分工

（一）各生产经营单位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必须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全面深入、细致彻底的大检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和技术标准要求，严格细致，认真检查事故易发的重点场所、要害部位、关键环节，排查出的隐患、问题要制表列出清单，建立台账，制订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并对本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全面评估。排查情况、整改方案和整改结果，都要经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在单位内部公布，接受职工群众监督，并报送区安全监管部门和行业管理部门。

（二）各村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属地管理责任，统一领导辖区内的安全大检查工作，确保辖区内所有领域、所有生产经营企事业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开展安全大检查无一遗漏、不留死角、不留盲区。

（三）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

1. 中心校负责组织街道各类学校（幼儿园）的安全大检查，加强校车、校舍和暑期安全管理等。

2. 办事处民政所负责全区养老机构、敬老院、救助管理机构的安全大检查。

3. 土地所、查违办负责建筑施工、农村建房的安全大检查。

4. 办事处安监办负责组织全区特种设备、压力容器的安全大检查。

5. 办事处安监办负责组织全区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存储经营等行业领域的安全大检查。

以上负责单位要结合本部门、本行业领域实际，制定检查和督查方案，并组织专项工作组，针对本行业领域实际，对安全大检查全过程开展专项检查和督查。

五、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集中开展新一轮安全生产大检查，是省、市、区政府针对近期重特大事故频发、多发而采取的一项重要决策部署，是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重大举措。各村、各单位要充分认识集中开展新一轮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增强做好大检查工作的责任感。各村、各部门、各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是安全大检查

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亲力亲为，靠前指挥，加强领导，确保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入推进、取得实效。

（二）制定方案，周密部署。各村、各部门、各单位要根据本实施方案的要求，制定本辖区、本单位集中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明确领导机构、牵头或责任单位、工作职责、工作措施、时间进度安排等，确保大检查任务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到位、成效明显。

（三）加强宣传，广泛发动。各村、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和渠道，采取各种方式，对安全生产大检查进行广泛宣传发动，及时组织报道先进典型和经验。

（四）创新方法，务求实效。贯彻落实《河南省安全生产暗查暗访工作制度》（豫安委办〔2015〕5号）要求，加大对本部门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的检查督查，坚持做到“六结合”：即政府督查与企业自查相结合、普遍检查与重点检查相结合、明查与暗访相结合、查资料与查现场相结合、常规检查与技术检查相结合、安全检查与严格执法相结合，确保督查检查取得实效。

（五）落实责任，强化追究。各村、各部门、各单位要以更加“严实”的作风，以对隐患和问题“零容忍”的态度，层层落实安全大检查责任制。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单位，一经发现要坚决予以取缔；对存在违法生产经营建设的单位，一律责令停产整顿，并严格落实监管措施；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且难以整改

到位的单位，要依法予以关闭；对隐患排查不认真、督导检查走形式、隐患整改不彻底的单位，要依法查处，严肃追究责任。对重大隐患，要继续严格执行挂牌督办制度，尤其是对重大事故、较大事故和典型事故的调查处理落实情况要提高一级督查督办。

（六）标本兼治，完善机制。各村、各单位要把大检查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总结提炼固化为规章制度和标准规范。要将安全检查贯穿于日常安全管理和监督工作中，督促企业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细化到每个岗位的隐患排查整改制度，着力提升企业安全保障水平。

（七）加强调度，畅通信息。大检查期间，要对各单位工作情况，每周以《简报》形式予以通报，及时总结分析检查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加强综合协调和信息汇总工作。

联络员：梁春花 电话：13700878513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七日